

枣庄市民政局

枣民函〔2019〕29号

关于全面规范低保行政文书 进一步提高低保政策执行质量的通知

各区（市）民政局，枣庄高新区社会事业局：

为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放管服”改革、转变政府职能的有关要求，促进最低生活保障行政行为的标准化、规范化、便民化，切实提高政策知晓率和群众满意率，确保低保制度公开公平公正实施。根据省民政厅有关低保工作的要求，现就全面规范低保行政文书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全面规范低保行政文书的重要性

民政部门在受理、审核、审批低保过程中，制定、使用规范的低保行政文书是加强低保规范管理、确保低保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是有效减少基层低保经办人员行政行为的随意性、

降低经办人员行政风险的必然要求，也是民政部门依法行政的重要举措。2013年以来，我市统一规范了低保行政文书的使用，取得较好效果。同时也存在不少问题，有的区（市）在低保动态调整过程中没有使用申请低保不予批准告知书、低保金调整（停发）告知书，低保人员的知情权和不服申诉权得不到保障，极易造成群众上访。因此，各区（市）要充分认识到行政文书在最低生活保障规范管理中的重要性，高度重视低保行政文书的规范和使用工作，用行政文书的标准化倒逼和推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规范化。

二、全面推广和应用低保行政文书

各区（市）要于2019年5月起全面应用全市统一的低保行政文书，文书参考样表统一从枣庄市民政局网站下载。要按照国务院“放管服”改革要求，以方便困难群众申请低保为原则，对于确需困难群众填写的低保申请表、诚信声明及委托授权书，一次性告知、一次性填写，努力实现困难群众“最多跑一次”。对于《山东省社会救助办法》《山东省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规定的必须及时向申请人反馈的信息事项，包括申请低保不予批准告知书、低保金调整（停发）告知书等，要及时向申请人提供。要注重对低保行政文书填写内容规范性的审查，对于填写信息不全、填写项内容缺失的，应予以退回补充，不能在信息不全、情况不明的情况下，强行审批。要进一步完善社会救

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健全信息核对平台，加强信息共享，能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的证明材料、相关信息，不再要求困难群众重复提交。要将纸质文书的相关内容及时录入山东省社会救助综合管理平台，确保数据全面、真实、准确。要按照低保档案管理的相关要求，依法依规对低保行政文书进行归档，确保关键环节和核心程序“环环有痕迹、步步能倒查”。

三、不断加大救助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政策执行质量

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和微信、微博、客户端等新媒体，深入持续开展低保政策宣传活动，澄清一些认识误区，特别是低保退出环节要做好细致的说明解释工作，发挥好临时救助等过渡性救助措施的作用。引导公众关注、参与、支持低保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区（市）级民政部门、镇（街道）要在辖区内每个村（社区）的低保公示栏或显要位置张贴低保政策宣传海报，让公众了解社会救助政策和工作程序，确保政策宣传全覆盖。



枣庄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申请表

(2019 版)

城市低保 农村低保

_____区(市)_____镇(街道)_____村(居)民委员会

申请人姓名: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档案编号: _____

低保证编号: _____

枣 庄 市 民 政 局 监 制

填 表 说 明

一、本表为枣庄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专用申请表，请申请人按要求填写有关内容。

二、用蓝色或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工整，不得涂抹。

三、封面中的档案编号，由工作人员根据相关要求填写。

四、《枣庄市居民家庭收入和财产状况声明书》由申请人填写。

五、《从业人员收入证明》由所在单位填写。

六、《枣庄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审批表》由申请地的最低生活保障审批机关填写。

七、本申请表一式两份，区（市）民政局、镇（街道）存档各一份。

申请表委托填写事项

本表是否为申请者本人亲自填写：

是（请直接进入下一页填写）

否（由他人代为填写，请填写下表）

申请表填写委托书		
受 委 托 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联系方式	
委托填表理由：		
委托人签字（指印）：		
受托人签字（指印）：		
年 月 日		

诚信承诺书

由于家庭生活困难，现申请最低生活保障，并做如下承诺：

1、本人及家庭成员了解枣庄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申请政策，表格中所填写的全部内容及所提供的全部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无虚假欺骗和隐瞒。

2、愿意接受、配合民政部门、镇（街道）组织的对本人及家庭收入情况、实际生活水平的调查核实、民主评议和公示。

3、本人及家庭成员郑重承诺：家庭成员数或家庭经济状况发生变化，将在30日内主动向所在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民政办公室申报。

4、本人及家庭成员愿意接受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供的就业培训、就业介绍，参加村（居）民委员会组织的公益性活动。

以上承诺如有不实，本人愿意接受民政部门做出的停发低保金待遇的处理，并主动退回所领取的低保资金，同时缴纳所领取低保资金3倍以上的罚款。

申请人签字：（指印）_____

家庭成员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枣庄市居民家庭收入和财产状况 授权查询委托书

本人及本家庭所有成员（含法定赡、抚、扶养关系成员）授权、委托枣庄市民政局和本人提出申请的区（市）民政局对本家庭收入和财产状况的相关信息查询、核对。本人同意相关部门或机构将本人家庭经济状况的信息提供给枣庄市民政局或本人所提出申请的区（市）民政局，并自愿承担此次授权查询引起的相应法律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自签字之日起至终止享受申请的社会救助之日止。

授权人（签字+指印）：

申请人：_____ 配偶：_____

其他家庭共同生活成员：_____

（查询所涉及的家庭成员均需授权，未满十八周岁由监护人授权）

年 月 日

经办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枣庄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申请书（一）

本人姓名-----，性别（男/女），民族-----，
生于----年----月，身份证号码为-----
户籍地为-----，现居住
于-----，工作单位为

----- 本人生活困难具体的原因是：

本人现有共同生活家庭人口-----人，非共同生活赡/抚/扶养人
口-----人，家庭年收入约-----元，目前家庭主要开支
为（医药费支出/学费支出/其他支出-----），现申请（城
市最低生活保障/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枣庄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申请书（二）

（共同生活家庭成员基本信息）

申请人姓名		年龄		性别		民族		家庭人口		户主照片 (粘贴处)
身份证号码						健康状况		婚姻状况		
家庭户籍地址										
家庭实际住址										
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	姓名	年龄	性别	与申请人关系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户籍地	健康状况	月收入(元)
申请当月前连续3个月家庭水费、电费、燃气费支出情况(单位:元)										
水费					电费				燃气费	
亲属在村(居)民委员会、乡镇(街道)及民政部门任职情况	姓名	与户主关系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注：1、家庭成员是指和户主共同生活，并且相互之间具有法定赡养、抚养或者扶养关系的其他家庭人员；
- 2、健康状况栏填写：健康、重病、残疾级别（智残、精神、肢体）；
- 3、婚姻状况填写：未婚、已婚、离异、丧偶；
- 4、16周岁以下不持有居民身份证的，按《居民户口簿》内的身份证编号填写。

枣庄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申请书（三）

（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人基本信息）

与申请人 关系	姓 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或从事职业	月收入(元)	月付赡养、抚养、 扶养费(元)

枣庄市居民家庭收入和财产状况声明（一）

（家庭收入信息）

声明人：_____ 截止日期：_____ 年 月 日

现在就业所获得的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就业者姓名	平均每月工资及奖金、津贴 _____ 元
	就业者姓名	平均每月工资及奖金、津贴 _____ 元
	就业者姓名	平均每月工资及奖金、津贴 _____ 元
经营净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经营者姓名	平均每月收益 _____ 元
	经营者姓名	平均每月收益 _____ 元
退 休 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领取人姓名	平均每月收益 _____ 元
	领取人姓名	平均每月收益 _____ 元
	领取人姓名	平均每月收益 _____ 元
养老保险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领取人姓名	平均每月收益 _____ 元
	领取人姓名	平均每月收益 _____ 元
	领取人姓名	平均每月收益 _____ 元
失业保险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领取人姓名	平均每月收益 _____ 元
	领取人姓名	平均每月收益 _____ 元
	领取人姓名	平均每月收益 _____ 元
获得赡养、扶养、抚养费	平均每月收益 _____ 元	
农村农副业生产收入	家庭上一年总计收入 _____ 元	
村集体分红等收入	家庭上一年总计收入 _____ 元	
其它需要登记的收入		

枣庄市居民家庭收入和财产状况声明书（二）

（家庭财产信息）

声明人：_____ 截止日期：_____ 年 月 日

现金	元		
股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总市值_____元	账户持有人姓名：	
	总市值_____元	账户持有人姓名：	
基金等有价证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总市值_____元	账户持有人姓名：	
	总市值_____元	账户持有人姓名：	
银行储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金额_____元	户名：	银行名称：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金额_____元	户名：	银行名称：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公积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缴存人姓名：	余额_____元	
	缴存人姓名：	余额_____元	
房产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产权人姓名：_____ 面积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住 <input type="checkbox"/> 商用 <input type="checkbox"/> 出租 每月收益_____元 详细地址：_____		
	产权人姓名：_____ 面积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住 <input type="checkbox"/> 商用 <input type="checkbox"/> 出租 每月收益_____元 详细地址：_____		
车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行驶证持有人姓名：_____ 品牌型号：_____	购置时间：_____年 月 日 现估价 _____元	
	行驶证持有人姓名：_____ 品牌型号：_____	购置时间：_____年 月 日 现估价 _____元	
商业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保险名称：_____	被保险人姓名：_____	每月缴纳保险费用_____元
	保险名称：_____	被保险人姓名：_____	每月缴纳保险费用_____元
其它需要登记的贵重财产及价值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从业人员收入证明

(年 月)

兹证明 _____ 是我单位职工。

单位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机关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台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团体 <input type="checkbox"/> 私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个体工商户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规就业劳动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请注明) _____		
单位所属行业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牧渔业 <input type="checkbox"/> 采矿业 <input type="checkbox"/> 制造业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运输业、仓储和邮政业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业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input type="checkbox"/> 批发和零售业 <input type="checkbox"/> 房地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和餐饮业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行业 (请注明) _____		
职工就业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作职工 <input type="checkbox"/> 长病假职工 <input type="checkbox"/> 内退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动合同中止履行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 _____		
近三个月实发收入 (包括现金、银行卡或其它形式发放收入的总和)	年 月	实发收入合计 _____ 元	
	年 月	实发收入合计 _____ 元	
	年 月	实发收入合计 _____ 元	
近三个月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	年 月	实际缴纳 _____ 元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城镇职工养老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小城镇养老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请注明)
	年 月	实际缴纳 _____ 元	
	年 月	实际缴纳 _____ 元	
近三个月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缴纳住房公积金	年 月	实际缴纳 _____ 元
		年 月	实际缴纳 _____ 元
		年 月	实际缴纳 _____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未缴纳住房公积金		
备注:			

本证明完全真实，如有虚假，本单位愿承担全部后果，包括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人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名称 (盖章): _____

申请人及其家庭共同生活成员资料粘贴处

- 一、家庭全体成员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
- 二、家庭成员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残疾证、重病医学诊断证明等）；
- 三、家庭成员收入证明材料；
- 四、民政部门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公示、经济核对资料粘贴处

- 一、镇（街道）及区（市）公示情况；
- 二、对申请人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情况。

低保备案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低保申请人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申请人签字:
低保备案人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与职务	与低保申请人 关系

区（市）经办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低保备案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申请最低生活保障民主评议记录表

镇（街道办事处）

村（居）委会

申请人姓名		年龄		家庭人口		保障人口		评议时间	
评议要求	民主评议由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村（居）党组织和村（居）委会成员、熟悉村（居）民情况的党员代表、村（居）民代表等参加。村（居）民代表人数不得少于参加评议总人数的三分之二。								
评议内容	就申请人家庭户籍、家庭基本经济状况以及困难原因和相关证明材料等真实性进行评议。								
评议结果									
评议代表签字：									
评议记录人签字：									

枣庄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审批表

(2019版)

城市低保 农村低保

_____区(市)_____镇(街道)_____村(居)民委员会

申请人姓名: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档案编号: _____

低保证编号: _____

枣 庄 市 民 政 局 监 制

枣庄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入户调查表

_____区(市) _____镇(街道) _____村(居)民委员会

申请人姓名		家庭人口		身份证号码	
家庭致贫原因					
户籍所在地			现居住地详细地址		
家庭人员中是否有所列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智障残疾人 <input type="checkbox"/> 精神残疾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6岁以上未就学儿童、少年 <input type="checkbox"/> 一、二级肢体残疾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肢体残疾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重病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60以上老年人				
家庭大宗财产登记	冰箱_____台 空调_____台 彩电_____台 电脑_____台 洗衣机_____台 手机_____部 摩托车(或其它机动车辆)_____辆 其它:				
住房情况	住房类别	住房面积		租房费用	
<input type="checkbox"/> 廉租房 <input type="checkbox"/> 公有住房 <input type="checkbox"/> 私有住房 <input type="checkbox"/> 无住房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借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平方米		_____元/月	
调查意见					

调查人签字(盖章) :

被调查人签字(指印) :

日期: 年 月 日

枣庄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审批表

_____区(市) _____镇(街道) _____村(居)民委员会

申请人姓名		是否为民主 评议不通过 家庭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 为备案 人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 30%抽 查人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镇(街道)审核意见							
经审核：年 <input type="checkbox"/> 月 <input type="checkbox"/> 该家庭收入合计 _____元。其中：工资性收 入 _____元；经营性净收入 _____元；财产性 收入 _____元；转移性收入 _____元。 扣减支出 _____元 计算后家庭收入合计 _____元。 经办人签名：				经审核、评议、公示无异议：该家庭共同生 活成员 _____人，拟符合最低生活保障救助条件， 拟同意给予人均补助金额 _____元/月，家庭补 助金额 _____元/月。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div> 民政办主任签名 _____ 分管领导签名 _____			
区(市)民政审批意见(一)							
同意你镇(街道)对该家庭审核意见，从_____年_____月起执行上述救助标准。							
经办人：				盖章：			
区(市)民政审批意见(二)							
经调查，该家庭人均总收入为 _____元，超过低保保障标准，不符合救助条件。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_____ 月 _____			

最低生活保障金调整（停发）告知书

编号：（____年第__号）

_____镇（街道）_____村（居委会）_____同志：

因您□家庭人均月收入□家庭财产状况□家庭人口数发生变化，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规定，经过重新核算认定，决定对您家庭原享受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作如下调整：

□停发：因您家庭_____原因，从____年____月起，对您家庭享受的最低生活保障予以停发。

□增（减）：因您家庭_____原因，从____年____月起家庭保障金额由原_____元/月调整为_____元/月。

若不服本决定，可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 60 日内申请行政复议。

送达人（两人以上）：

被送达人（签字手印）：

（盖章）

年 月 日

（本告知书一式二份，镇街民政办和被送达人各留存一份）

申请最低生活保障不予批准告知书

编号：（____年第____号）

_____镇（街道）_____村（居委会）_____同志：

您于____年__月__日提交申请，经依法组织家庭经济状况调查、民主评议、公示等环节，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等文件规定，您家庭因

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为_____元，超过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家庭财产状况不符合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财产状况规定，具体表现为：_____，不符合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条件，不予批准。

若不服本决定，可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60日内申请行政复议。

送达人（两人以上）：

被送达人（签字手印）：

（盖章）

年 月 日

（本告知书一式二份，镇街民政办和被送达人各留存一份）